



个体化背景下社会公共性培育的微场域

——基于利群读书会的观察研究

□ 王杨

【摘要】个体化是当下中国社会一个显性现象，国内外学者在个体化的研究范式与内容上存在诸多差异。利群读书会湖北省2014年度“十佳青年书香号”先进集体，其在读书育人方面的成功做法受到关注。文章主要是立足于中国社会个体化这个大背景，分析社会公共性的消解及其弊病，并着重以利群读书会这一高校读书交流平台为案例，深入探索这一微场域及类似微场域在社会公共性培育中的作用。同时，以这一案例为突破口，提炼出一些具有可复制性的做法应用于社会的其他微场域，以此推动整个社会公共性的培育进程。

【关键词】个体化 公共性培育 微场域

【中图分类号】D6

【文献标识码】A

个体化的进程是一个由隐性到显性的过程，个体化与公共性在相对一定时空内呈现出相互背离的局面即个体化进程加速与公共性进步消解是相伴随的。在这个过程中，由于所谓抽离现象的发生，社会在短时间内会出现一些弊病。针对这些弊病，公共性的培育应予以重视并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来实践。一般而言，公共性的培育路径分为宏观和微观层面，宏观层面设计的场域相对复杂，产生颤动的可能性比较大。而微观层面因素相对简单些，故操作起来难度相对低些。

个体化研究中的理论演绎与实践塑造

在西方，个体化的发展与研究是伴随社会整个发展过程的，理论的发展有着很长的学术历史。在对这一理论进行探析时，一些社会学大家提出自己相对独立的视角与范式，涂尔干、韦伯、滕尼斯等人纷纷建立起自己的知识树。人类社会发展的总趋势为农业社会向工业社会的转变，这一变化是基础性与根本性的，在这个改变的基础之上发展一系列形式性的变化。涂尔干提出有机团结和机械团结这两个概念并将其进行对比，有机团结的主要特点在于其产生背景为劳动分工的工业社会，此时社会面临家庭功能的衰退、国家或政治团体与个体的疏离，个体缺乏整合的必要环境。^①韦伯则认为在社会由农业文明向工业文明的转型中，必然会伴随着传统权威向法理权威的转变，传统权威的基础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法理权威的基础则是人与制度之间的关系，故人与人之间的联系会趋于减弱。^②在滕尼斯看来，社会在发展中呈现出一种转变即由共同体向社会的变化，变化的另一种表现形式即为由礼俗社会向法理社会的过度，礼俗社会表现为简单的、情感性、直接的社会

生活群体，而法理社会则更多表现为隐秘的、私人的特征。^③

除了上述学者的理论，一些当代西方社会学大师如吉登斯、贝克、鲍曼在个体化的理论研究方面也做出重要的贡献，笔者在这里就不作赘述了。尽管不同学者自身经历不同以及研究基础与方法存在差异，但在对个体化的研究中也存在一些共识性的东西，主要表现在个体化意味着个体从传统中抽离出来，这里的传统主要指的是社会交往关系，它包括个体与其所在群体成员间的关系以及个体与其他群体之间的关系。个体与传统社会交往关系的分离并不意味着个体完全抛弃了传统，而是在做出行为判断时学会选择性的归属传统。另外，个体化也强调个体在强调自我尊严与自我意识的同时，也更加希望得到群体内部成员的认可与尊重，个体自身的权利意识显著增强。

在中国，最早明确提出社会个体化现象的学者是阎云翔，在探究中国社会的个体化中，他主要关注的是社会流动对个体化的作用。在社会流动中，不仅仅是社会精英获取资源的途径增加，普通群众利用流动的合法性和机会也开创出诸多游离于既有国家与制度之外的途径来谋取资源。在这个过程中，个体与传统群体的关系必然会发生改变，个体对旧属社会群体的依赖性日减，个体在整个社会单元中社会独立性日益增加。阎云翔关于个体化理论的研究地理空间重点在乡村社会，他认为在中国乡村，个体化发生的更加明显、确实确实发生了。^④阎云翔在《私人生活的变革》一书中认为在过去半个世纪，农民私人生活经历了双重的转型即私人家庭的崛起以及家庭内部个人私生活的普遍出现。这一转型的核心在于个人作为独立主体的兴起，国家、集体、大家庭伦理秩序的主导地位逐渐下降，个人生活和小家庭不断兴起和发展，成为了生活的重心。

20世纪80年代非集体化改革以后，国家减少了对人民私

人生活的干预,国家的突然撤出留下了巨大的社会和道德真空。与此同时,乡村社会又被卷入商品经济与市场中,受到西方自由思想、消费主义等各种实用主义的价值观的影响。这种价值观强调个人享受的权利,将个人欲望合理化。在这样的背景下,乡村社会成员倾向于更加关注个人的利益要求,更加在乎个人权利的实现。解读阎云翔的理论,笔者认为中国乡村社会生活的私人化或个体化变革不是乡村社会成员自发推动的,乡村在这一过程中的主动性是不够的。与之相反,乡村社会在这一过程中却处于被动地位,其由于历史因素和现实因素,获取信息与资源的途径与能力是有限的,故乡村社会生活在涉及私人社会生活变革中的地位是处于接受外界影响的状态。放在国家的语境下,乡村社会的行为逻辑是在国家大背景下运作的。国家社会结构的变革塑造了其中个体的行为,由于集体化的蜕变,个体中维系公共性的力量开始式微,原子化的状态愈发严重,故可以得出一个结论中国乡村社会的个体化现象并不是完全自发的,而是社会大环境塑造的结果。

微场域投射下的利群读书会剖析

社会学视角中场域概念最早由布迪厄提出,其概念要在学界争议颇多。本文所提到的场域是这样界定的,场域是社会成员集体活动的空间,其组成是按照特定社会逻辑,是个体参与社会活动的重要表现,场域规模可大可小,这里的微场域规模相对较小。利群读书会的创建者是我国著名的公共文化研究学者吴理财教授,读书会已有11个年头,其名字缘起于革命先烈恽代英1920年创办的利群书社。读书会的阅读书目主要是中西方的经典著作,目前为止,读书会已经成功举办110余次读书交流会或其他主题的研讨会,读书会每个月至少召开一次,多为每月两次,指导教师全程参与所有的读书会,参与学生往往也是持续性的,做到善始善终,从进入读书会到毕业离开学校,这个过程是点滴积累与被塑造改变的过程。

读书会在运作中形成三个特色的做法:

一是读书会有个“领导者”。这个“领导者”是指导教师,指导教师每次都会到读书会的现场,认真倾听与会学生的汇报并不时与其进行观点互动,而后会对本次读书会的内容进行总结,总结其实就是在多元意见表达中达成共识的过程,“领导者”在整个过程中承担着观察、督促的作用。

二是读书会实行师长传代机制。参加读书会的学生有博士、硕士,相对而言,低年级硕士在读书数量与深度上显然不如高年级硕士及博士,“利群”人通常会发扬互促互进精神,结成对子,一步一个脚印地共同往前迈进。在读书会上,博士及高年级硕士会不吝向低年级学生传授自己在读书中的心得与经验,并就他们在读书上的问题给予相应的建议指导。

三是读书会召开方式相对固定化。读书会召开的时间与地点一般是固定的,每个月的中旬和下旬是读书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是学校利群书社或会议室。参加读书会的人员一般也是固定的,在校博士生、硕士生以及其他对读书感兴趣的学生,参加之后就要按照指导教师“持之以恒读书”的要求,保持读书的持续性。事实证明,参加读书会的学生往往会在点滴积累中找到读书的乐趣,“读好书、好读书”是他们的真实写照。利群读书会的参与主体是高校学生、未来社会的精英力量,个体学生参与这种集体式的讨论显然是参与社会性活动的重要表现,而读书会本身在运行中也在遵循着特定的规则,其是一个实然的微场域。

公共性培育在微场域中的体现与延展

个体化的大趋势下,社会成员原子化程度不断加深,彼此之间的联系日益疏松。尽管这一大趋势是时代客观环境变化形成的结果,具有合理性,但其带来的一些负面性的效应也不容忽视。阎云翔所说的“无公德”的个人就是个体化所带来负面效应的真实写照,社会公共规则与公共秩序在短时期内面临挑战,社会公共事务可能处于瘫痪状态,人与人之间缺乏共同的认知与集体行动意识。同时,“诸如‘那是人家的事’这样的公共舆论,形式上似乎倾向尊重他人的个人权利和隐私而显得更加宽容,实则是公共道德力量的式微或消解。没有了公共舆论,也没有了对村庄公共舆论的顾忌,乡村社会的公共性和伦理性日益衰竭。人们开始肆无忌惮地做任何事情,农村姑娘为了赚钱可以进城做‘小姐’,年轻人开始频繁地虐待老人,村干部可以毫无顾忌地贪污,甚至与乡村黑恶势力联合在一起。”^⑤面对这些个体化带来的负面效应,重建社会的公共性应予以高度重视。

社会公共性的建设路径在学术界是一个探索性的议题,在这里,笔者把公共性理解为一种公共精神及公共价值,这种公共性是建立在社会多元化、异质化之上的,呈现出的是一种整合的力量。至于公共性的重建,贝克认为目前主要存在着三条具有一定可能性的道路:“第一条为求诸超验共意即通过价值来实现整合,笔者认为这可以被理解为塑造一种价值共同体,第二条为共同的物质利益,这可以理解为塑造一种物质共同体,第三条诉诸国族意识,可以被理解为塑造一种民族认同。”^⑥这三条道路存在着或多或少的缺陷,这点在贝克自己后来的研究中也发现了。贝克在尔后的研究中亦提出了其他路径,认为在高度个体化的社会,如果想进行整合的话,首先要对这种现实有个清晰的认识。其次,贝克认为人们在面对生命中的重要挑战时,要能够成功被动员和激发。

诚然,上述的路径基本属于宏观层面的,个体化的过程主



要是政府、市场、社会、文化等因素共同铸就的结果，这个过程表明公共性的培育要在多个主体主导的场域内进行，这些场域是复杂的、宏大的。面对这些场域，要进行公共性的培育无疑是一件举步维艰的事情。公共性的培育必然会涉及一些要素的分解与重新整合，这无论是涉及政府、市场，还是涉及社会、文化，都是一条漫漫之路的调整，故笔者认为应将立足点放在基层、放在微场域。众所周知，小处之变相对难度系数比较低，而且即使在变动过程中出现一些意外的问题，解决起来也相对比较容易。读书会作为一个读书交流组织或平台，在其实际运作中不自觉地承担着公共性培育的应然角色，主要表现为下面内容：

一是动态方面，读书会的运作过程有利于参与者公共性的培育。读书会在召开之前，都会事先确定一个主题，一个共同探讨的问题。在读书会上，参会学生可以根据自己情况发表自己的见解并会听取别人的意见，见解上的差异与冲突是一种在所难免的现象，偶尔也会出现争辩的场景，这个场景就可以被模拟为一个多样化、异质化的画面，彼此之间处于一种相对独立的状态。在参会学生发表自己的意见之后，读书会的指导教师会根据读书会内容与情况，结合自己的积累，对本次读书会进行全面的总结与点评，将大家的意见进行系统化的整合，整合的过程就是达成共识的过程，这些共识会成为参会成员共同学习与接受的结论。笔者认为，这个过程对公共性的培育有着积极的作用，学生在参加读书会时，首先会知道一个公共的话题，然后了解这个读书会的流程。虽然在读书会过程中，大家可能会出现意见的争鸣之处，但彼此都能够尊重对方的发言机会并认真倾听，尔后会在指导教师的引导下形成共识性的东西。

二是静态方面，读书会作为一个共同体，潜移默化中铸就成员的共同记忆。利群读书会的参会主体是吴理财教授及其所带的博士与硕士，这些博士与硕士在知识学习与品质练就方面深受吴老师的影响，所学、所做领域保持着一贯性。读书会有着本组织的QQ群、微信群、网站，这些不仅仅是实体性的存在，也是一种符号性的存在。一个利群读书会成员在日常生活中频繁接触到“利群读书会”这些字样，必然会在自己的记忆中铸上深深的烙印。当一群人有着共同的隐性符号时，这群人之间的公共行为则容易推进，集体行动的基础则会比较坚实，这群人构成一个稳固的共同体才会成为可能。在一个共同体内，成员话语及行动必然会带着这个共同体的符号，共同体的公共性必然会出现。

总结与提炼利群读书会的做法，笔者认为一些可复制的做法可以拓展到其他微场域，以培育微场域内主体的社会性来带动整个社会公共性的发展，这一说法的逻辑在于整个社会由众多微场域组成，社会成员一般都会分布在各种各样的微

场域。借鉴读书会的做法，技术关键点主要有以下内容：一是要嵌入一些符号性的东西进入到相应微场域。这些符号要能够深入处于微场域中的个体，使其塑造共同的印象，在实践中形成归属感与认同感。二是要设法激发微场域中个体表达或参与的积极性，让其参与到微场域中，并让其了解微场域的运行模式，鼓励其按照运作模式进行行为选择。三是要设立一些规范并安排一个微场域“领导者”，规范是规定本场域的运行机制及处理问题原则，“领导者”是起到观察和引导作用，协调本场域内个体之间的关系，并尝试在分化、多样化的基础上进行合理地整合，达成本场域共识性的结论。在社会中，这些新场域可以被理解为众多组织如高校读书会、高校学生组织、社区议事会、工人组织等广泛的领域。

读书会在培育公共性的两个方面即动态和静态方面，其在作用的空间上是有限的，毕竟受众的数量比较小，但这个群体内成员公共精神与公共意识的培育会深入内心，持久而深远，会成为日后行为的“路径依赖”。当其步入更大的公共平台或共同体时，潜意识里会延续过去的行为选择，自觉接受所在空间的公共规范，尊重他人话语及行为，认可集体的行为记忆，成为一个带着“公共性”行走的社会人。因此，要鼓励以利群读书会为代表的微场域发展。

（作者单位：华中师范大学政治学研究院）

【注释】

- ① [法] 涂尔干：《社会劳动分工论》，王力译，北京：商务译书馆，1933年，第73页。
- ② [德] 马克思·韦伯：《经济与社会》，阎克文，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
- ③ [德] 滕尼斯：《共同体与社会》，林荣远译，北京：商务译书馆，1999年，第54页。
- ④ 阎云翔：《私人生活的变革》，陆洋等译，上海书店出版社，2000年，第261页。
- ⑤ 吴理财：“论个体化乡村社会的公共性建设”，《探索与争鸣》，2014年第1期，第54页。
- ⑥ [德] 乌尔里希·贝克：《个体化》，李荣山等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第20~21页。

责编/王坤娜